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国建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浙江晟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晟欣实业”)的通知,晟欣实业于2016年11月3日——2016年11月9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入了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名称:

浙江晟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国建先生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为周国建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增持期间、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目前股价的合理判断,晟欣实业计划在本次增持事实发生之日(2016年11月3日)起未来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资本市场情况,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含已增持股份在内),且不低于3,048,900股(含已增持股份在内)。

三、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四、本次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及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	增持比例(%)
浙江晟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竞价交易	2016-11-3	574,800	8.26	0.11%
	竞价交易	2016-11-4	1,454,100	8.31	0.28%
	竞价交易	2016-11-7	650,000	8.40	0.12%

	竞价交易	2016-11-9	370,000	8.58	0.07%
合计	——	——	3,048,900	——	0.59%

上述增持完成前，周国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3,644,600 股，晟欣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6,380,40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5%，本次增持股份 3,048,900 股，上述增持完成后，截止 2016 年 11 月 9 日收盘，周国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晟欣实业共持有公司股份 123,07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64%。

五、其他说明：

-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2、周国建先生和晟欣实业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公司将继续关注晟欣实业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1 日